

# 晋江市审计局关于市 2022 年度本级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审计工作报告的公告

2023 年 6 月 29 日，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市审计局局长郭培源向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作了《晋江市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对审计工作报告进行满意度表决并获得通过，现将审计工作报告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一）审计工作基本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市审计局按照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部署，紧盯重大项目建设，紧盯重大风险隐患，紧盯惠企政策落实，紧盯民生保障和改善，对市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本次审计 13 个项目，涉及 29 个部门单位，并延伸抽查 175 个单位。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评价。从审计情况看，2022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市以“五个年”活动为抓手，认真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有效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冲击和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叠加影响的压力，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

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运行总体趋于平稳。审计结果表明，2022年我市本级预算执行总体较好，基本完成了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但审计也发现，在预算收支执行、财政风险防控、民生保障管理、公共投资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预算编制方面

1. 部分代编预算指标下达不及时。抽查代编预算，至6月30日仍未下达的占比30.97%。
2. 部分项目预算未细化。18个支出项目预算7195.96万元未细化到具体项目。
3. 部分预算编制不科学。9个预算单位10个项目结转结余指标3514.54万元，2022年仍继续安排6208.46万元，实际支付2920.25万元，年底结转6802.75万元。
4. 部分单位未按要求进行预算公开。14个单位未在规定平台公开或者公开的内容缺乏绩效部分。

### （二）预算执行方面

1. 财政收入中一次性收入比例较高。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占政府性基金收入比重95.67%，资产处置收入占非税收入比重68.59%，一次性收入比例较高，存在不可持续性。
2. 部分非税收入未及时入库。罚没过渡户收入、产权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及利息、被征地养老和社保调剂金户利息，未及

时缴库。

3. 财政资金存放效益不佳。社保基金专户、社保综合调剂金账户活期存款余额合计 221289.78 万元。

4.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本级配套资金 10110.68 万元未及时配套到位。

5. 2022 年度以前预提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障费用 4355.99 万元未拨付。

6. 2022 年度国有企业股权转让、资本收益 30367.57 万元通过不同的预算科目、缴库方式入库。

### （三）预算绩效方面

1. 2022 年预算草案报告未同步反映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2. 部分绩效管理不到位。存在未填报整体绩效、整体绩效要素未填写、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表述不准确。

3. 绩效运行监控不全面。绩效监控未能实现全面覆盖，个别项目绩效监控表填报不完整。

4. 部分绩效自评不准确。上报的自评报告对预算安排、数量和质量指标目标值表述不一致，指标完成值与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不符。

### （四）财政管理方面

1. 2022 年财政收回存量资金 42751 万元未及时统筹使用。

2. 往来资金未及时清理。涉及五个账户合计 25165.63 万元未及时清理。

3. 存量财政专户未及时清理。财政支农资金、一事一议账户近三年较少甚至未发生收付活动，未及时清理。

(五)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部分项目进展缓慢，取得上级资金的四个建设项目结存 1881.71 万元在项目单位未使用。

### 三、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 (一)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执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方面。个别项目编制不精准。

2. 预算执行方面。部分项目经费执行率低，个别项目无预算支出、超预算支出，补助资金未及时拨付。

3.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个别绩效管理不到位，绩效自评与实际情况不符；个别项目指标未达到年初设置的数量目标值。

4. 国有资产管理方面。个别固定资产未办理产权手续，下属单位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与资产管理系统不符。

5. 会计核算与内控方面。存在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清理，工程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未执行到位问题。

#### (二) 融媒体中心预算执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预算管理方面。预算执行率偏低，未编制非税收入预算。

2. 会计核算和内控方面。存在少收店面租金，办公用茶费用超限额，超学时发放专家讲课费问题。

### 四、风险防控审计情况

#### (一) 政府购买服务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1. 购买活动实施方面

(1) 部分项目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或公开采购。

(2) 限额标准以下自行采购内控管理不规范。个别单位自行采购存在同一人控股下的不同供应商或同一法定代表人、同一股东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承接主体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个别公司在未取得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经营劳务派遣，向行政机关派遣人员。

(4) 专项预算管理不到位。存在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超预算支出问题。

## 2. 购买内容方面

(1) 以购买服务名义变相用工。20 个单位以社会工作专业化服务、便民服务中心服务、人才服务中心服务、社工站服务等名义向人力公司、国企、社工机构等购买 107 个岗位。

(2) 个别单位以购买服务名义采购货物。

(3) 个别单位部分购买服务内容重复。

## 3. 购买绩效管理方面

(1) 服务效果未达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效益低。

(2) 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承接主体选择结合不充分。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评价结论不准确。

(3) 服务履约监管不到位。个别服务项目实际配备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服务项目人员资质未达要求、专业化及学历水平不达标、未按要求开展服务问题。

#### 4. 购买主体方面

(1) 对购买主体资格审查不到位。个别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作为购买主体购买公共服务。

(2) 对非购买主体购买活动监管不到位。个别单位存在以购买服务名义购买 39 个岗位；个别单位未进行市场调研即作出租赁决策，中标公司的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但评标委员会评审予以通过并确认中标，中标公司供应设备采用替代产品问题。

#### 5. 体制机制运行方面

(1) 个别政策措施落实与上级规定不符。个别购买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购买主体为各镇（街道），与上级文件要求购买主体为民政部门不符。

(2) 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不健全。10 个单位尚未建立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5 个单位制定不规范。

(二) 市属国有企业员工薪酬分配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 1. 薪酬分配管理方面

(1) 部分国企绩效考核流于形式。存在绩效考核等次通过会议纪要确定，未考评绩效按员工职务层级和经办项目系数发放绩效工资，未按要求实行季度绩效考核和差异化分配绩效工资，绩效工资均按系数“1”或考核等级“A”全额发放问题。

(2) 工资总额预算考核指标单一。人工成本利润率指标作

为效益工资总额预算管控的唯一指标，未能真实反映国企的经营效益。

(3) 个别国企工资总额超预算。

## 2. 员工招用方面

(1) 部分国企员工总量管控不严。

(2) 国企员工招用不合规。2019年有2个集团以引进人才聘用方式招用员工7人，发布的招聘岗位资格条件不符合引进人才聘用方式的要求。

## 五、民生保障审计情况

(一) 医共体建设运行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 1. 医共体体制机制建设方面

(1) 妇幼业务融合机制不健全。妇幼保健院的收入按重新商定占有床位的收入数核拨，与《晋江市医院、晋江市妇幼保健院妇儿临床业务融合指导意见（试行）》不符。

(2) 农村医疗机构基础设施管护机制未健全。个别卫生院填报的管护设施数量和管护人数不合理，个别卫生院旧院部管理不到位。

(3) 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工作未到位。存在互认质控检查落实不到位、互认检查结果奖惩制度未落实问题。

### 2. 责任共同体方面

(1) 绩效考核机制不完善。绩效考核工作不规范，影响考核结果等级认定和绩效兑现；医院工资总额未与绩效考核挂钩。

(2) 内部审计监督机制不够完善。医共体内部审计工作薄弱；部分医疗机构对内部审计指出问题整改不到位。

### 3. 管理共同体方面

(1) 行政管理一体化情况。存在二级科室超方案设置，总院实际未按行政一体化部室运行问题。

(2) 人事管理一体化情况。存在人事信息化管理不到位、工资总额管理推行不到位等问题。

(3) 财务管理一体化情况。存在未构建医共体整体财务报告体系；对财务报表审核工作履职不到位；基层医疗机构财务管理薄弱、未按规定提取医疗风险基金等问题。

(4) 药械管理一体化情况。2022年开展的两次药械督查存在的共性问题仍未整改到位；药材库存管理不到位，部分药材已出库但入账不及时，部分药品盘亏数量较大。

### 4. 服务共同体方面

(1) 医疗质量一体化情况。双向转诊机制不健全，系统不完善、使用率低；乡村卫生所一体化建设进展缓慢；“六大中心”共享机制不健全。

(2) 信息管理一体化情况。9家基层医疗机构未完成一体化建设，3家医疗机构“医码通”项目未上线。

(3) 医防融合一体化情况。家庭医生签约工作推动不够，存在续签率低、缺乏一年两次的针对性健康指导、签约工作绩效考核不规范等问题。



5. 利益共同体方面。市医院医共体医保基金未按月结算分配；部分医疗机构收到医保打包结余资金核算时未纳入医疗服务收入，使用时未规范发放奖励性绩效。

6. 医共体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未按要求制定县域医共体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县两级医共体发展资金 288 万元未及时拨付使用；专项资金 64.48 万元沉淀在基层卫生机构未使用；2021-2022 年将部分非医共体成员单位纳入医共体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

## （二）道路管护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1. 政策执行方面。全市尚有未编号路段 377.8 公里未落实登记制度；主管部门未要求对全市 396 座桥梁开展检测；农村公路养护考评制度执行不到位；未建立常态化管养机制。

### 2. 资金使用方面

（1）专项补助资金未拨付使用。尚有已结算的市域骨干道路养护资金 2493.34 万元未拨付；11 个镇（街道）部分专项补助资金 311.24 万元未使用。

（2）未按要求使用养护资金。11 个镇（街道）623.63 万元用于以前年度完工项目；5 个镇（街道）64.33 万元用于非道路养护项目；4 个镇 77.47 万元用于已补助过的专项养护工程。

### 3. 招标（采购）方面

（1）个别项目招标（采购）不规范。7 个镇（街道）按单位把应邀请招标项目划分为若干项目，定标方式采用三方询价，

把应三方询价项目划分若干个项目，采用直接指定方式确定承包商；6个镇（街道）9个项目以邀请招标方式发包，部分参与投标报价企业存在关联关系。

（2）个别养护项目采购管理不规范。审计发现采购服务的项目包名称与采购事项、采购服务内容与自主实施的管养内容存在矛盾。

（3）招标预算单价偏离市场定额价。

#### 4. 合同签订和执行方面

（1）未能按合同约定执行考核。个别公司未对管养单位养护、承诺投入人员设备事项进行考核。

（2）个别项目管养实施内容把控不严。

#### 5. 项目实施管控方面

（1）施工记录照片被多次重复使用作为结算依据。

（2）养护质量把控不到位。个别公司未对使用材料进行质量检测。

（3）养护内业资料签章审核不完整。

#### （三）学前教育政策和资金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部分获省级补助幼儿园未按期投入使用、专项资金大量结转。2020-2021年获得省级资金补助建设公办幼儿园15所，未按期在次年9月前投入使用的9所；省级共下达建设资金5832万元，结转3327.46万元、占比57.06%。

2. 个别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使用不规范。2018年出台

的有关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使用规定与上级文件要求不符至今未修订，抽查发现 4 所公办幼儿园使用生均公用经费计提工会经费 23.43 万元。

3. 幼儿园办学条件不合规。抽查发现部分幼儿园存在“大园额”“大班额”现象。

4. 个别小区配套幼儿园未同步验收交付使用、未办理移交手续。

#### （四）长者食堂建设运营情况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政策措施落实方面。个别社区长者食堂 2022 年 12 月底完工、验收，补助资金 30 万元尚未拨付；长者食堂标志不规范。

2. 建设运营管理方面。有 5 家长者食堂于 2021、2022 年建成验收，至今尚未运营；个别长者食堂存在未配置留样冰箱和消防器材、未留样、食品留样不足 48 小时问题。

#### （五）“世中运”赛事经费专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资金管理方面。个别单位及镇（街道）尚未组织结算并上缴项目结余资金 441.43 万元；体育产业办银行账户自 2021 年 3 月起冻结未处置。

#### 2. 资产管理方面

（1）实物台账信息录入不完整。部分资产未体现原始入账价值和具体型号规格。

（2）设备资产未按要求开展清查盘点。6 个竞委会尚未完成赛事器材资产清查盘点并形成台账。

(3) 部分固定资产账实不符。12 个竞赛委员会采购资产 177.44 万元，属地保障镇（街道）和场馆均未登记入账；3 个竞赛委员会盘亏竞赛设备资产 1.35 万元账面未作减值；世中运执委办未将手持火炬 377.04 万元转增固定资产。

(4) 信息化资产管理不规范。网格化气象预报服务系统和志愿服务工作化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均未转增无形资产。

3. 财务管理方面。会计账簿管理不规范，财务与市场开发部未按月生成会计账簿并存档；体育产业办 2021 年 3 月起未在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办理记账，2020 年会计报表账套未加盖公章和经办人签章。

4. 采购与结算处置方面。合同订立不及时，志愿者风采大赛项目于 2021 年完成但合同未及时签订。

## 六、重大政策资金和公共投资审计情况

(一) 科技创新重大政策和资金落实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1. 科技创新主要指标落实方面。2021、2022 年度，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完成率 51.88%、88.26%，2021 年度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完成率 7.7%；2020 年度规上工业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0.8%，2021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比重 21.85%，均低于泉州市平均值。

2. 科技创新投入资金管理方面。部分镇（街道）支出进度慢，3 个镇（街道）支付进度为 0，1 个镇支付进度为 7.71%； 2

个镇 179.99 万元连续结转 2 年未用。

### 3. 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孵化方面

(1) 公共平台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开展不理想。2021 年度 5 个平台与企业签订技术合同金额 2301.9 万元，但经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仅有 220 万元。

(2) 部分公共平台成果转化能力不足。5 个公共平台中有 2 个平台成果转化部分的指标未得分。

(3) 孵化载体培育效果不佳。2022 年全市孵化载体 11 家，现有入驻团队（企业）309 个，孵化高企和申报各级科技计划项目较少。

4. 科技创新人才政策落实方面。2021 年度优秀人才津补贴、优秀人才购房补贴尚未兑现；优秀人才津补贴政策制定不完善，个别兑现原则未在政策文件中体现。

(二) 滨江商务区企业运营中心 B-2-04A/B 地块总部大楼工程概（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工程价款结算多计造价。两家造价结算审核单位均未尽职核对，结算结果与实际偏差，错计数额大。工程审减造价 925.55 万元。

2. 部分项目未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监理单位未履职到位。

3. 项目设计、监理未按规定公开招标。运营中心总部大楼 B-2-04A/B 地块直接委托设计单位；7 个地块的施工监理捆绑成 1 个标段邀请招标。

4. 工程管理不够严格规范。存在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先行施工、工期压缩比例不合理、施工日记未能完整提供、未及时办理竣工价款结算和财务决算等问题。

### （三）在建安置房建设进展情况跟踪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安置房项目部分工程进度滞后。抽查 7 个已竣工项目有 4 个，10 个在建项目有 6 个，存在项目计划完成时间比代购合同中约定的移交时间滞后问题。

2. 在建安置房项目交付日期大部分超过安置过渡期限。29 个安置房项目超过安置过渡期限的 22 个，占比 75.86%，涉及安置面积 149.08 万 m<sup>2</sup>。

3. 部分项目现场管理人员不到位。

4. 执法检查存在的问题相关责任单位整改不到位。各相关责任单位对施工管理人员和监理人员未在岗履职问题，未按合同约定条款进行处理处罚。

5. 现场施工管理不到位。部分脚手架防护网缺失，人员通道部分防护栏未做防护，部分施工内容未按规范施工。

6. 项目内业资料不够规范完整。施工日志记录缺漏；施工日志、监理日志记录填写不够规范完整，记录内容不相符，签章不完整；分部分项验收记录表未签署时间要素，未加盖印章。

7. 个别公司未达付款条件先行支付安置小区代购房款 2143.35 万元。

8. 部分财务支付手续不够规范完整。存在审批、签章不完

整，原始凭证使用复印件、缺少附件、大小写金额不符等问题。

## 七、加强管理的建议

（一）深化预算制度改革。严格预算编制管理，细化收支预算编制；推进中期财政规划，做实做细项目库；健全绩效管理体系，规范政府购买服务，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完善国有企业薪酬管理机制，健全内部考核制度；加强非税收入征缴，严控“三公”经费过紧日子。

（二）控制政府债务规模。科学制定政府举债中长期规划，消化存量债务，使偿债能力和债务规模相匹配；加强债务风险监测管控，规范债务资金举借、使用和偿还行为，构建完善有效的债务监督机制。

（三）推动民生政策落实。强化政策保障，提升医共体服务能力；加强道路管养监督，确保养护实施质量；规范办学条件，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提升载体培育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监督检查，提高长者食堂管理水平；规范资金资产处置，避免世中运资产流失。

（四）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加强造价咨询监管，规范造价审核活动；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及时办理工程相关手续；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完善工程内业资料；着力解决堵点痛点，加快工程施工进度；完善财务决算手续，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

晋江市审计局

2023年11月13日印发

---